

证券代码：002425

证券简称：凯撒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23

凯撒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撒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合明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，6 名董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2 名董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经过讨论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》；

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3 月 22 日